

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文化馆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注：本报告因金额单位转换原因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第一部分 景德镇市文化馆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根据《中共景德镇市委编制机构委员会关于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事业单位改革有关事项的批复》（景编【2021】98号）精神。景德镇市文化馆为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副处级。景德镇市文化馆从事组织和指导群众文化活动，丰富我市人民群众的文化生活，提升老百姓的文化活动水平，主要职责是：

（一）承办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等有关领导部门交办的全市性或带有示范性的大型群众文化活动，指导县（市）区开展形式多样的群众文化活动；

（二）指导各县市区文化馆的业务工作，对全市各文化馆业务干部进行辅导和培训。

（三）开展全市性的群众文化理论及调研工作，为全市各群众文化单位提供各类群众文化艺术资料和信息，建立健全群众文化艺术档案；

（四）组织和开展国内外群众文化艺术的交流和研讨活动；

（五）面向社会，开展带有示范性的各类具有群众性、知识性、技能性的培训活动，组织、指导群众业余文艺创作

及欣赏，普及全民审美教育，传播科学文化知识；

（六）整合利用公共数字文化资源，搭建文化馆线上数字文化服务平台增强影响力和感召力。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本单位设立 6 个内设机构，分别是分别是 1、办公室 2、文化艺术部 3、视觉艺术部 4、教育培训部 5、数字工作部 6、创作研究部。

本单位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155 人，其他人员 0 人。离退休人员 133 人，其中：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人员 0 人，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人员 133 人。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 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9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14.27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2,370.32
八、其他收入	8	2.3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32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10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29.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31.0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929.8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32.77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4.00
	30			61	
总计	31	2,963.81	总计	62	2,963.8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931.03	2,928.66	0.00	0.00	0.00	0.00	2.3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71.55	2,369.18	0.00	0.00	0.00	0.00	2.37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01.91	2,299.54	0.00	0.00	0.00	0.00	2.37
2070109			群众文化	2,238.26	2,236.17	0.00	0.00	0.00	0.00	2.09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65	63.37	0.00	0.00	0.00	0.00	0.29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4.27	1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14.27	14.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8	326.1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65	285.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02	172.0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63	113.6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40.53	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3	4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	10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	104.2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	69.8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25	32.25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02	12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02	129.02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02	129.02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		科目名称							
类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929.81	2,740.68	189.1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70.32	2,181.20	189.1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300.69	2,181.20	119.49			
2070109		群众文化		2,237.19	2,181.20	5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49		63.49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4.27		14.27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14.27		14.2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8	32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65	28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02	17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63	113.63				
20808		抚恤		40.53	40.53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3	4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	10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	10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	69.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25	32.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02	129.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02	129.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02	129.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914.39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14.27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2,369.18	2,354.91	14.2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6.18	326.1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4.29	104.2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29.02	129.02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928.66	本年支出合计	59	2,928.66	2,914.39	14.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7.77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17.77	17.77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7.77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946.43	总计	64	2,946.43	2,932.16	14.27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2,914.39	2,739.66	174.73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354.91	2,180.17	174.73
20701			文化和旅游	2,299.54	2,180.17	119.37
2070109			群众文化	2,236.17	2,180.17	56.00
2070199			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	63.37		63.37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55.37		55.3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6.18	326.1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85.65	285.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72.02	172.02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13.63	113.63	
20808			抚恤	40.53	40.53	
2080801			死亡抚恤	40.53	40.5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04.29	104.29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04.29	104.2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88	69.8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32.25	32.2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15	2.15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29.02	129.02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29.02	129.0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29.02	129.02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	科目名称	金额
目编码			目编码			目编码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604.6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758.33	30201	办公费	21.84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0.00	30202	印刷费	3.5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6.33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245.09	30205	水费	0.0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172.02	30206	电费	3.11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3.63	30207	邮电费	4.23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9.53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款	32.25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5	30211	差旅费	3.58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9.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6.6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6.29	30214	租赁费	18.8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1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11.3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40.5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贴	3.51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09	奖励金	9.48	30229	福利费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	8.45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2,658.16	公用经费合计					81.50

注：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分类科目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4.27	14.27		14.27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14.27	14.27		14.27	
20709			旅游发展基金支出		14.27	14.27		14.27	
2070904			地方旅游开发项目补助		14.27	14.27		14.2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栏次	1	2	3
			合计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栏次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数
行次		1	2	3
一、“三公”经费支出	1	0.00	0.00	0.00
1.因公出国（境）费	2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0.00	0.00	0.00
（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0.00	0.00	0.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0.00	0.00	0.00
3.公务接待费	6	0.00	0.00	
（1）国内接待费	7	——	——	
其中：外事接待费	8	——	——	
（2）国（境）外接待费	9	——	——	
二、相关统计数	10	——	——	——
1.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1	——	——	
2.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12	——	——	
3.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3	——	——	
4.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4	——	——	
5.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5	——	——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6	——	——	
6.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7	——	——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8	——	——	
7.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19	——	——	
8.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0	——	——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预算数为年初“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全年预算数为按规定程序调整调剂后的全年“三公”经费部门预算数；决算数为当年实际支出数。

2. 当此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

公开 10 表

单位：景德镇市文化馆

2024 年度

单位：台、辆、套

项 目	栏次	决算数
一、车辆数合计(台、辆)	1	6
1. 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2	0
2. 主要负责人用车	3	0
3. 机要通信用车	4	0
4. 应急保障用车	5	0
5. 执法执勤用车	6	0
6. 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7	0
7. 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8	0
8. 其他用车	9	6
二、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台、套)	10	0

注：1. 本表反映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单位)占用的国有资产情况。
2. 当本表数据为空时，即本部门（单位）无相关资产。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收入总计 2963.81 万元，其中年初结转和结余 32.77 万元，比上年增加 10.88 万元，增长 49.70%；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本年收入合计 2931.03 万元，比上年增加 374.43 万元，增长 14.65%，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月度绩效及 2022 年年度绩效收入。

本年收入的具体构成：财政拨款收入 2928.66 万元，占 99.92%；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2.37 万元，占 0.08%。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支出总计 2963.81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合计 2929.81 万元，比上年增加 388.15 万元，增长 15.27%，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月度绩效及 2022 年年度绩效收入；结余分配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年末结转和结余 34.0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83 万元，下降 7.69%，主要原因：年末结余结转银行存款。

本年支出的具体构成：基本支出 2740.68 万元，占 93.54%；项目支出 189.13 万元，占 6.46%；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支出年初预算数 2589.28 万元，决算数 2928.6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11%。其中：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097.94 万元，决算数 2369.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93%。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月度绩效及 2022 年年度绩效收入）。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258.03 万元，决算数 326.1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6.41%。预决算差异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月度绩效及 2022 年年度绩效收入，同时增加社保支出）。

（三）卫生健康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04.29 万元，决算数 10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年初预算数 129.02 万元，决算数 129.0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2739.66 万元，其中：

（一）工资福利支出 2604.64 万元，比上年增加 314.95 万元，增长 13.75%，主要原因：2024 年新增月度绩效及 2022 年年度绩效收入。

（二）商品和服务支出 81.50 万元，比上年减少 21.58 万元，下降 20.93%，主要原因：商品和服务支出减少。

（三）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53.51 万元，比上年增加 13.28 万元，增长 32.99%，主要原因：对个人和家庭补助增加。

（四）资本性支出 0.00 万元，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资本性支出。

五、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其中：

（一）因公出国（境）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单位本年度无因公出国（境）费用。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未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

元，决算数 0.0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未购置公务用车。全年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用车。年末使用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

（三）公务接待费全年预算数 0.00 万元，决算数 0.00 万元，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本年度与上年度无公务接待。全年国内公务接待 0 批，累计接待 0 人次，主要是：本单位本年度无公务接待。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00 万元，决算数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81.3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1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10.48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65.6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8.76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59.94%，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8.76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100.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100.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6 辆（台），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6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外出演出舞台搭建等。本单位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纳入2024年度单位预算范围的二级项目8个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189.003 万元，占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00%。其中，6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优”，0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良”，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中”，1 个项目评价结果为“差”。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情况。

本单位“景漂艺术家书画展”、“市文化馆群星乐团”

“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四十四届群众歌咏月经费”、“群众文化活动”、“瓷乐节目提升及对外文化交流”、“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发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科教文体科代编及待分配预算（三类）”和“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发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科教文体科上级转移支付”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结果如下：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景漂艺术家书画展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1.368	1.36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1.368	1.36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深入学习贯彻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及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文化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江西的重要讲话精神。自觉担负起新时代新的文化使命，坚定文化自信，丰富我市人民群众节日期间的文化生活，增强我市群众文化对外交流的发展，体现我市浓厚的艺术创作氛围。				已完成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景漂艺术家展览宣传设计成本	≤0.2万元	0.2	5	5	
			景漂艺术家作品装裱及运输成本	≤0.9万元	0.9	10	10	
			景漂艺术家展览开幕式现场布置成本	≤0.4万元	0.4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景漂艺术家展览举办期数	≥1期	1	10	10	
			景漂艺术家作品展出数量	>30件	30	10	10	
		质量指标	选送作品参展率	≥80百分比	80	10	10	
			宣传设计使用率	≥90百分比	90	5	5	
		时效指标	景漂艺术家展览完成率	≥95百分比	95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景漂艺术家展览宣传美誉度	明显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3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5百分比	95	15	15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市文化馆群星乐团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6	5.997	10	99.96	7	
	政府预算资金	0	6	5.9974	—	99.96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景德镇市文化馆群星乐团”由具有一定专业水平的音乐爱好者组成，也是我馆全力打造的一支品牌群众文艺团队。在大会现场，市文化馆领导到场致辞并指出，市文化馆群星乐团的成立，是市文化馆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件大喜事，希望该乐团能够成为本地区群众文化艺术的一张亮丽名片，通过精彩的演出，丰富市民的文化生活，提升城市的文化品位；同时，也期待乐团能够在文化交流与推广方面发挥积极作用，加强与其他地区艺术团体的合作与交流，将本地优秀文化传播到更广阔的舞台。			已完成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群星乐团日常运行经费	≤2万元/年	2	10	10	
			群星乐团乐器购置单价	≤2万元/套	2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星乐团乐器购置数量	≥2套	2	5	5	
			群星乐团音乐原创制作数量	≥1首	1	5	5	
		质量指标	群星乐团演出参与率	≥90百分比	90	10	10	
			群星乐团乐器使用率	≥90百分比	90	5	5	
			群星乐团购置乐器合格率	≥90百分比	90	5	5	
		时效指标	群星乐团作品完成率	≥90百分比	90	5	5	
			群星乐团乐器购置及时率	≥90百分比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星乐团宣传美誉度	明显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2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90	15	15	
总分						100	94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中央和省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专项资金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5.368	25.368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5.368	25.368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完成一场学才艺培训，包含有8堂直播课程，并上传发布到国家公共文化云平台，通过一系列线上互动手段，突出文化艺术普及培训课程内容，打造云端艺术普及服务品。2、采集景德镇市文化馆及市属各县（市、区）文化馆的场馆基本信息及其服务活动信息（包括活动、展览、培训等），上传至国家公共文化云对外发布，更好的推动免费开放，让群众方便快捷的了解文化信息并参与其中。				已完成该项目全年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采集场馆及其活动信息平均成本	=0.012万元/条	0.012	10	10	
			全民艺术普及及相关重要直播平均成本	=5万元/场	5	5	5	
			学才艺课程平均成本	=20万元/场	2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民艺术普及及相关重要直播场次	=1场	1	10	10	
			学才艺培训场次	=1场	1	10	10	
			采集场馆及其活动信息的文化信息数量	=33条	33	5	5	
		质量指标	公共文化云项目年度重点任务完成率	≥90百分比	90	10	10	
		时效指标	任务完成及时率	≥90百分比	9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人民群众对文化生活获得感	稳步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基本达成让人民群众对文化生活有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公益性演出服务观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90	10	10	
			群众对国家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满意度	≥80百分比	80	10	10	
	总分						100	9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四十四届群众歌咏月经费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27	27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27	27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本次活动以“歌唱祖国，共庆华诞”为主题，旨在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75周年，展现全市干部群众的精神风貌，增强城市的文化软实力。				已完成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导演编排费用	≤40000元	40000	5	5	
			广告设计费用	≤30000元	30000	6	6	
			拍摄直播费用	≤80000元	80000	2	2	
			屏幕等舞美设备租赁费用	≤120000元	120000	2	2	
			整体支出费用	≤270000元	27000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活动代表对数量	≥22支	22	10	10	
			参与活动演员人数	≥1200人数	1200	10	10	
			活动场次	=2场	2	5	5	
			观看演出观众人数	≥1800人数	1800	5	5	
		质量指标	参加节目入围决赛率	≥60百分比	60	5	5	
		时效指标	活动按时完成率(截止2024年12月)	于2024年12月31日之前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基本达成目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层群众的文化需求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3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观众满意度(百分比)	≥90百分比	90	15	1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群众文化活动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0	3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0	3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满足国家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为人民群众提供更高质量的和更精确的文化服务。文化馆作为公共文化服务的重要提供者，旨在满足全民文化艺术需求的角度来谋求发展，实现行业突破发展的显示需要，着力满足我市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积极推动我市群众文化建设。将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活动走深走实。广泛的发动群众参与，让群众成为舞台的“主角。”				已完成该项目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馆群众文化展演活动经费	≤5万 元/场	5	10	10	
			文化馆群众文化活动举办成本	≤5万 元/场	5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群众文化展演活动	≥2场	2	10	10	
			群众文化活动比赛	≥4场	4	10	10	
		质量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主题明确性	基本明确	基本达成 目标	5	4	基本达成 目标
			群众文化活动开展成功率	≥90百 分比	90	5	5	
		时效指标	群众文化活动按时完成率	≥90百 分比	9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	有效提升	基本达成 目标	10	8	基本达成 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文化活动观众满意度	≥90百 分比	90	10	10	
			群众文化活动参与者满意度	≥90百 分比	90	10	10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瓷乐节目提升及对外文化交流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40	14.27	10	35.68	0	
	政府预算资金	0	40	14.27	—	35.68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充分挖掘景德镇文化资源，利用瓷系列乐器，推出精品力作，进一步向全球推广“入景游”和“景德镇制”陶瓷品牌，让国内外各界人士对陶瓷艺术的理解和认同，更好地推动境外游客“引进来”，陶瓷文化“走出去”，用心讲好中国故事，用china讲述好中国文化自信的故事，努力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的名片擦得更亮。				完成该项目部分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打造瓷乐精品力作	≤25万元	14.63	10	10	
			中外文化艺术交流	≤15万元	0	10	10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瓷乐音乐原创制作	≥3首	1	5	0	绩效目标部分完成
			文旅宣传推广活动	≥3次	1	2	0	绩效目标部分完成
			服装设计及制作	≥3套	1	3	0	绩效目标部分完成
			曲目总谱制作	≥3首	1	5	0	绩效目标部分完成
			瓷乐音乐曲目制作	≥3首	1	5	0	绩效目标部分完成
		质量指标	瓷乐演出参与率	≥80百分比	80	10	10	
			瓷乐演奏视频使用率	≥80百分比	80	10	10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瓷乐宣传美誉度	明显提升	基本达成目标	15	13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民众满意度	≥90百分比	90	15	15	
	总分					100	68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发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_科教文体科代编及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50	50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50	5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活动促进我市文化事业的蓬勃发展，市民艺术水准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利用率较高，为推进我市文化大繁荣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保证。				已完成该项目全年绩效目标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馆开展群众文化活动经费	=10万元	10	5	5	
			文化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	=10万元	10	10	10	
			文化馆场馆修缮及设备更新	=10万元	10	5	5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2期	2	10	10	
			场馆修缮及设备更新	≥1次	1	10	10	
		质量指标	文化馆每周开放时间	≥42小时	42	10	10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100百分比	100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基本达成目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百分比	85	15	15	
总分						100	97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博物馆、纪念馆免费开发补助和公共美术馆、图书馆、文化馆站免费开放补助 科教文体科上级转移支付							
主管部门	景德镇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旅游局			实施单位	景德镇市文化馆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	35	35	10	100	10	
	政府预算资金	0	35	35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市文化馆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和活动促进我市文化事业的蓬勃发展，市民艺术水准不断提高，公共文化服务利用率较高，为推进我市文化大繁荣和经济社会发展提供强大保证。			已完成实际拨付资金的全部绩效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文化馆开展文化惠民活动经费	= 35万元	20	10	0	资金部分拨付
			文化馆免费开放运行经费	= 30万元	15	10	0	资金部分拨付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场馆修缮及设备更新	≥1次	1	5	5	部分完成绩效目标
			举办公益艺术培训	≥4期	2	10	0	部分完成绩效目标
			开展文化惠民活动	≥6场	3	5	0	部分完成绩效目标
			举办艺术展览	≥4场	2	5	0	部分完成绩效目标
		质量指标	文化馆每周培训时间	≥20小时	20	5	5	
			文化馆每周开放时间	≥42小时	42	5	5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及时率	= 100百分比	100	5	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5	4	基本达成目标
			线上线下服务群众人数	≥30万人次	30	5	5	
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效果显著	基本达成目标	10	8	基本达成目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满意度	≥85%	85	10	10		
总分						100	57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此次公开的《收入支出决算总表》《收入决算表》《支出决算表》《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政府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表》中涉及的收支分类

及预算科目主要如下：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收入：反映由市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按现行管理制度，市级部门预算中反映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其他收入：反映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和“附属单位上缴收入”规定范围以外的各项收入。

（三）上年结转结余：填列上年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图书馆（项）：反映图书馆的支出；

（四）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场所（项）：反映文化及其他单位主管的剧场（院）的支出；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艺术表演团体（项）：反映文化及其他单位主管的剧院（团）等艺术表演团的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群众文化（项）：反映群众文化方面的支出，包括基层文化馆（站）、群众艺术馆支出等；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文化创作与保护（项）：反映鼓励文学、艺术创作和民族间传统文化保护方面的支出；

（八）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化（款）其他文化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文化方面的支出；

（九）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文物保护（项）：反映考古发掘及文物保护方面的支出；

（十）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文物（款）博物馆（项）：反映文物系统及其他单位所属博物馆、纪念馆（室）的支出。

（十一）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方面的支出；

（十二）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宣传文化发展专项支出（项）：反映按照国家有关政策支持宣传文化单位发展的专项支出；

（十三）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新闻出版广播影视（款）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项）：反映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十四）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十五）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未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三公”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

（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